

证券代码：873825

证券简称：梦天门

主办券商：中信证券

北京梦天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方式无特别说明事项。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9 月 15 日上午 9：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3825	梦天门	2023年9月12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2023年3月31日内部控制审核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2023年3月31日内部控制审核报告》（公告编号：2023-133）。

（二）审议《关于更正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文件的规定，经谨慎审查，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存在差错，为了确保报告信息披露的准确性，现公司拟对《2022年半年度报告》《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相应内容进行更正。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2022年半年度报告（更正后）》（公告编号：2022-003）、《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更正后）》（公告编号：2023-042）。

（三）审议《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文件的规定，公司对前期财务报表会计差错进行更正，涉及的财务报告期间为 2022 年半年度及 2023 年第一季度，更正事项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3-130）。

（四）审议《关于确认公司 2020 年、2021 年、2022 年、2023 年 1-3 月关联交易的议案》

鉴于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应保证真实性、公允性并履行审议程序。为此，公司梳理了与关联方之间于报告期内（2020 年、2021 年、2022 年、2023 年 1-3 月）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提请审议并确认：该等关联交易公平合理、定价公允，审批和决策程序符合相应法定批准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并同意按此口径在公司本次发行上市文件中披露该等关联交易情况。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于确认公司 2020 年、2021 年、2022 年、2023 年 1-3 月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34）。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陈国贤、北京梦天门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马华、葛文杰、丁峰、刘莹、杨海东、陈晖、桑丽、北京慧医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四）；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 2、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加盖法人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登记时间：2023年9月15日上午8：00-9：0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 1、联系人：桑丽
- 2、联系电话：010-84351380
- 3、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芍药居北里世奥国际中心 A1001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梦天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北京梦天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31日